

关于申报 2023 年文化和旅游宏观决策课题的通知

各中心、各处室、各学院：

经 2019 年 7 月文化和旅游部批准，原国家旅游局科研立项课题调整为文化和旅游宏观决策课题，由中国旅游研究院（文化和旅游部数据中心）组织实施。目前，2023 年课题指南已经发布，申报工作已于今日启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级别认定

省部级。

二、课题指南

文化和旅游宏观决策课题分为重点和一般两类。2023 年重点围绕以下方向开展对策研究，具体题目自拟。

（一）重点课题选题

1. 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的路径与机制研究
2. 大众旅游新需求与业态创新研究
3. 智慧旅游的内涵与实践路径研究
4. 绿色旅游的理论内涵与发展模式研究
5. 文明旅游的理论内涵与政策促进研究
6. “美好中国”主题形象的理论内涵与实践路径研究
7. 提振旅游消费的政策设计与效果评估研究
8. 旅游企业数字化转型困境与对策研究

9. 优化产品和服务供给加快旅游业振兴发展研究
10. 科技新动能与现代旅游产业体系建设研究
11. 旅游发展与文物文化资源合理利用研究
12. 新时代我国入出境旅游发展战略研究
13. 国际旅游发展助力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提升研究
14. 边境旅游试验区、跨境旅游示范区建设研究
15. 新时代旅游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路径研究

（二）一般课题选题

1. “惯常环境”的技术定义及识别
2. 城市旅游消费监测体系建设研究
3. 以传统节庆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的对策研究
4. 元宇宙空间与旅游生产方式创新研究
5. 文化、科技、数据新要素赋能培育新型融合业态研究
6. 文旅产业促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研究
7. 文化和旅游产业投资基金运作模式研究
8. 促进数字文化贸易的政策设计研究
9. 数字经济背景下旅游景区转型升级和组织再造研究
10. 我国旅游娱乐高质量发展战略研究
11. “互联网+”背景下红色旅游发展的赋能机制研究
12. 数字经济推动海岸休闲绿色发展机制及路径研究
13. 后冬奥时代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产业体系构建研究
14. 区域旅游恢复评估研究

15. 国家公园体系建设与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研究
16. 旅居目的地的高质量发展与政策建议研究
17. 旅游业与生态文明建设协调发展的制度创新研究
18. 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研究
19. 旅游与非遗传承发展研究
20. 科技助力文化和旅游领域治理水平提升研究
21. 智慧旅游的数据安全治理研究
22. 我国出境旅游对国家软实力影响研究
23. 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建设的指标体系研究
24.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路径研究
25. 乡村振兴战略中基层文化和旅游人才队伍素质提升研究
26. 文化和旅游产学研用协同机制研究
27. “一带一路”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合作机制研究

三、申报要求

1. 课题申请必须围绕课题指南中所列内容，确定1个研究方向自行设计具体题目，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一般不加副标题，超出课题指南范围的申请不予受理。

2. 我校符合下列条件的人员，可以申请科研课题：（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2）具有

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3）须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已获得博士学位。（4）有不少于三人参加的课题组（含课题负责人）。

3. 不得邀请文化和旅游部机关工作人员申报或者参与申报文化和旅游宏观决策课题。因病不能坚持正常工作，或者已出国并仍将在国外停留半年以上，或者在课题研究过程中准备出国停留半年以上的人员，不得申请课题。结项鉴定为“不予结项”的课题主持人，三年内不得申报。兼职人员申报课题不予受理。

四、申报书

1. 课题申报人须如实、规范填写《文化和旅游宏观决策课题申报书（2021年2月制）》（以下简称《申报书》），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3年内不再受理其申报；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

2. 在文化和旅游宏观决策课题与优秀研究成果管理系统（http://221.239.119.24:8088/xmsb/indexAction!to_index.action）“材料下载”处下载《申报书》最新版（已下载，详见附件2）。

3. 申报课题全部实行资格审查和会议终审的方式，《申报书》论证部分的字数不超过4000字。字数超过规定取消当年申报资格。

4. 获准立项的《申报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最终成果实行会议评审鉴定，鉴定等级予以公布。

五、经费资助

重点课题资助额度为每项 1.5 万元，一般课题资助额度为每项 1 万元。

六、研究期限

2023 年文化和旅游宏观决策课题应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提交结项成果。

七、成果要求

1. 研究报告

课题负责人需以研究报告形式提交结项成果，字数不少于 1.5 万字。

2. 成果摘要

课题负责人需提供结项成果摘要，字数不少于 3000 字。

八、报送时间和方式

1. 申报人须在 2023 年 3 月 10 日 17 时前完成所有申报工作：

(1) 发送 PDF 版申报书至科研处邮箱；(2) 完成申报系统所要求的各项工作。

2. 申报人注册、找回登录账号等，请参看“注册和审核说明”（附件 1）。

3. 课题获批准立项后，申报人须从申报系统导出电子版申报书，同时提交三份纸质版申报书，所有内容应与提交的电子

申报书严格保持一致。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惠建国；联系方式：8109017；办公室：学综楼 223；
电子邮箱：shanwaikyc@swut.edu.cn。

附件：1. 注册和审核说明
2. 申报书

科研处

2023 年 2 月 11 日